



## 關於立法會梁安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197/E141/III/GPAL/2006 號函轉來梁安琪議員於 2006 年 4 月 11 日所提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- 一、就高層住宅大廈推廣家居廢物分類回收工作，民政總署去年委託了香港浸會大學進行相關研究計劃，以本澳一座具 242 個住戶之高層住宅大廈為研究對象，透過於大廈每一樓層設置回收桶，供住戶將可回收廢物與家居廢物分開處理。透過為住宅大廈提供較方便的回收途徑，再配合於大廈內進行相關的宣傳推廣工作，經過約六個月的試驗期後，該住宅大廈的回收率由原來之 4% 上升至 12% 左右。此外，研究計劃期間亦進行了問卷調查，結果顯示有接近七成的住戶表示有參與是次活動。

就是次研究計劃的報告結果，反映出家居廢物分類回收計劃能增加居民對回收廢物之參與度，並可提升回收成效，為此，民署計劃參照是次研究計劃的回收系統，繼續向本澳之高層住宅大廈推廣家居廢物分類回收的工作，以祈整體提升本澳在廢物分類回收的工作。為此，將逐步與高層住宅大廈之管理實體合作，倡導大廈方面參與家居廢物分類回收計劃，透過民署提供相關之回收設施，配合住宅大廈的宣傳推廣工作，以進一步提高回收成效。經過初步接觸，已有超過十座住宅大廈表示有意參與有關分類回收計劃。此計劃將因應各方面之條件，例如大廈管理實體之參與性、大廈放置回收設施之條件以及居民的環保意識等，按序地全面推廣至本澳高層住宅大廈。



- 二、為減少廢物產生及善用環境資源，民政總署多年來逐步深化推行資源垃圾分類回收計劃之工作。自 2000 年推行回收計劃至今，共有 267 個單位參與資源垃圾分類回收計劃，並設有 61 個公共回收點，所收集的資源垃圾，共有廢紙約 345 公噸、鋁罐達 86,066 個以及塑膠約 36 公噸。而坊間自行開展的資源垃圾回收量則會遠超過此數。隨著居民的意識提高，本澳的分類回收工作一直朝良性方向發展。
- 三、民政總署過去亦積極向政府部門推廣分類回收計劃，現時已有接近一百個政府單位參與。此外，民署所印製的海報、小冊子等宣傳印刷品，若條件許可均會使用再造紙印製，而提供予各回收單位用作收集資源垃圾的回收袋，同樣使用再造物料製造。對於廢物分類回收的推廣工作上，民署將一如既往，繼續向學校、政府部門、社團以至住宅大廈等推廣珍惜資源、減少浪費等信息，促使有關環保工作能持續深化地推行，務求使分類回收的概念融入市民大眾的日常生活中。

管理委員會主席

劉仕堯

2006 年 5 月 15 日